

证券代码：002709

证券简称：天赐材料

公告编号：2015-030

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审查反馈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4 年 12 月 10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证监会”）申报了《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报告》（天赐材料[2014]3 号），并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取得了证监会第 141753 号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。2015 年 3 月 4 日证监会向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信证券”）下发了第 141753 号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，要求在 30 日内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和安信证券取得反馈意见后，会同其他各家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逐项予以落实。现由于安信证券于 2015 年 3 月 5 日收到了证监会《关于对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暂停保荐机构资格 3 个月措施的决定》（证监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（2015）27 号），证监会决定在 2015 年 3 月 4 日至 2015 年 6 月 3 日期间，暂停安信证券保荐机构资格，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审核处于中止审查状态。鉴于上述原因，经公司与安信证券及各中介机构协商，公司拟计划延期回复反馈意见，并在上报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的同时补充披露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 2015 年度一季度报告。因此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向证监会提交了延期回复的申请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3月28日